

气象灾害预警

(2024)第 6 期

临沧市气象台

2024年4月19日14时35分

雷电IV级预警

临沧市气象台 2024 年 4 月 19 日 14 时 35 分发布雷电IV级预警：预计未来 12 小时，临翔、云县、凤庆、永德、镇康、耿马、沧源、双江将出现雷电活动，局地伴有 9 级以上阵风、冰雹、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请相关部门做好防雷电、防大风、防冰雹工作，公众在强对流过境期间暂停户外活动。

防御指南：

- 政府及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做好防短时暴雨、防雷、防大风应急防御工作，气象部门做好人工防雹作业准备并择机进行作业；
- 驾驶员通过积水路段应减速慢行确认安全后再通过，交管部门应当根据路况在强降雨路段和积水路段采取交通管制措施和交通引导；
- 户外人员应减少或暂停空旷地方的户外作业，选择进入抗风能力较强并具有防雷措施的建筑物内，同时关闭门窗远离危险电源；
- 机场、铁路、高速公路和水上交通等单位应采取限飞、限速或暂时关闭等措施保障人员和交通安全，相关水域水上作业和过往船舶应回港规避，加固港口设施；
- 检查城市、农田、鱼塘排水系统，做好必要的排涝措施和对山洪、滑坡、泥石流等灾害的防御准备。

服务方式：

- 传真：**市委办信息科，市政府综合调研五科，市应急管理局（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手机短信：**市委、市政府相关领导，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相关科室领导，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领导及联系人；市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教育体育局、公安局、财政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水务局、文化和旅游局、应急管理局，市公安边防支队，大临铁路等相关领导。
- 电子邮箱：**市委办秘书一科、常委办、综合科、信息科，市政府办综合调研一科、五科，市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教育体育局、民政局、生态环境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和草原局、商务局、文化和旅游局、应急管理局、公安交警支队，市水文局，临沧融媒体中心新闻社等相关单位。
- 微信：**临沧天气官方微信公众号。
- 部门内网：**传至各县（区）气象局。